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 资金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28 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经过充分沟通、认真调查后，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对此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严格遵守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为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3、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签字：

谢荣兴

陈惠岗

尧秋根

曹丹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盖章页）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0日

（以下无正文，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谢荣兴：

陈惠岗：

尧秋根：

曹丹：